

从当代巴哈伊教的灵性看宗教和科学的关系

周燮藩

内容提要：本文从宗教史和科技史的视阈，提出宗教与科学之间存在错综复杂的互动关系，而认为只有对立或冲突一种模式，则与史实不符。宗教传统的守旧具有普遍性，科学的发展必然带来颠覆性。现代科学在17-19世纪的欧洲崛起时尤为突出。不过现代科学并不替代宗教，两者各有领域，互相独立。现在，科学与宗教出现新的复杂关系，当代新兴的巴哈伊教认为科学和宗教、理性和灵性，均为人的两种互补的禀赋，在发现和认识的过程中起不同的作用，都是社会把握真理的工具。

关键词：科学 宗教 冲突 灵性 巴哈伊教

作者简介：周燮藩，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研究员。

目前，全世界的金融危机正在趋于触底反弹，但是对于危机的反思尚未结束。在中国，改革开放在取得辉煌成就的同时，也附着产生了一系列新的问题；这些问题很早就引起社会的议论，和政府决策部门的关注。针对发展中的弊端，政府提出要以人为本，之后又提出科学发展观，旨在纠正以GDP为唯一目标的盲目发展，要求注意农村发展，关怀弱势群体，防止环境污染，以利于整个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如何更好地发挥宗教固有的社会功能，也纳入决策者的思考之中。由此而引发的反省和思考仍在继续，有些看法和结论，与巴哈伊世界社团的多次呼吁相对照，令人有所见略同、不谋而合之感。因此，就科学、宗教和发展的若干初步思考，做点粗浅的探讨，也许不为无益吧。

一

科学和宗教常常被人视为对立和冲突的两端：宗教建立在非理性的基础之上，是对超自然力量的盲目崇拜和虚幻信仰，而科学则是人类理性的成就，是关于客观世界的实证的知识体系。更为激进的说法则是：科学属于唯物主义、无神论的思想体系，宗教信仰则属于唯心主义、有神论的思想体系。这种说法已经属于意识形态的判断了。相对温和的说法则认为“科学涉及事实，宗教关乎价值。科学是事物的陈述，宗教是信念的表达。科学探究物物关系，宗教思索人神关系。科学探讨外在、客观的物质世界；宗教却关注内在、主观的心灵世界。科学真理是大众承认的绝对真理，宗教信仰则因人而异，宗教真理只能是个人的、相对的。”换言之，科学是理性、知识的活动，宗教则是感性、心性的活动。科学的终极实在是自然，宗教的终极实在是道德。二者分属不同领域，不同范畴，因涉及的对象不同而互不相干，不应相提并论。

这些说法貌似有理，但经不起历史的审视。无论是宗教史还是科技史都显示出，最初人类社会所产生的文化中，宗教与科技是无法分割的。先民们在生产活动中发明了工具和技术，又需用宗教的观念做出初步的认识。许多知识和技术要通过宗教仪式来保存和传承。对于客观世界的整体认识，则要通过长期的体悟和象征、比喻或神话来说明。这一时期的人类文化特征，可以界定为一种宗教文化。宗教以对世界的总体认知而涵盖一切，因而一切生产科技活动均在这种宗教氛围中存在和发展，被认定为交融互渗的原始宗教和原始科学。

至此必须辨明，这里所说的“科学”不是泛指意义上的“科学”，即通常等同于“正确”、“合乎理性”、“符合客观规律”的“科学”，如“科学的发展观”中的科学。而是指类似现代自然科学的严格意义上的科学。这种意义上的科学，首先是指分门别类的各种学科，如数学、生物学、物理学等等。其次，这些不同门类的学科是逐渐发展、更新的。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的地理文化环境中，不同的“科学”——指不同的门类和知识积累——与宗教的关系是复杂而有异的。从科技史看，概括的说，宗教与科学并非截然对立的；就原始的宗教与科学的关系而言，两者都是人类把握世界的方式，有重合、交融、互渗的一面。可以认为，在古代社会，宗教在人类文化中占有支配的地位，因而早期的科学认知、生产技术等，尚无独立的地位，没有彼此冲突的因由。从认知论上说，宗教和科学都以人和世界为认知的对象，并相应提出对人和世界的解释。从科技角度看，由于受当时的社会生产力所限，认知的领域狭窄，理论的水平极低，尚不能对一些宽广和高深的问题做出解释。因而当时人类对自身和世界的认知，尚需要借助神话和想象，由此产生宗教的解释或教义，其中不乏一些富有智慧的猜测和天才的假设，也代表当时人类认知的最高水平可以说当时的一切知识在解答方法上都属于宗教性的解答。随后，由于人类社会的进步，科学技术也发达起来，以往由宗教传统或神喻等阐释或独揽的认知领域，逐步淡出宗教领域。

关于科学和宗教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伊恩·巴伯在《科学与宗教：历史和现代的争议》中，提出了四种不同的模式：冲突、独立、对话和整合。后来的学者在研究又提出一些其他的模式，比如：敌对、对比、接触、确认、谨慎调解、兼容、进化论的高扬、吸纳等。在中国，综合言之，大体有三种主张：宗教和科学对立说、分隔说和后起的整体认知说。其中宗教与科学对立或冲突的模式，非常深入人心，而论据则为16—19世纪的西欧。

现代科学兴起于欧洲，因此早期的科学发展与基督教会的冲突非常显著。16世纪和17世纪初的天文学革命，由哥白尼、布拉厄、开普勒提出和论证的太阳中心说否认传统的地球中心说。传统的地心说以托勒密的天文学为基础，得到《圣经》某些章节的支持，成为神学著述的内容。后来，伽利略因为对哥白尼学说的维护而招致教廷的迫害，成为科技史上的一段公案。17世纪末和18世纪，牛顿的古典力学提出，控制地面物体运动的力学三大定律同样控制着行星的运动，从而排除了上帝存在的必要。牛顿机械论宇宙观的成功，在基督教方面引导出“自然神论”的兴起。到19世纪达尔文提出进化论后，对基督教的神学基础产生了极具破坏性的冲击，使得科学与宗教的论战达到了高峰。

这一段历史经由雷德伯的《宗教与科学冲突史》和怀特的《基督教世界中神学与科学交战史》等书的流传，使宗教与科学冲突和战争的说法流行起来。到上个世纪，美国新教的基要派及其与进化论教学的法律诉讼，更让人留下不可磨灭的印象。但是随着对历史的研究不断深入，我们今日不应该再以简约的提法来看待这段历史。

西欧是现代科学的发源地，但在中世纪时代，基督教曾经处于万流归宗的至尊地位。它不仅在思想上处于绝对统治的地位，而且在政治上、经济上、思想上和文化上都拥有主导权。自16世纪宗教改革以来，西欧发生了剧烈的社会变革和经济变革。科学革命是和社会革命共同发展的，科学家和教士一般来说分属新旧两个阵营，是敌对和冲突的两方。例如在法国，在启蒙运动中，教士和宗教受到嘲讽和贬损，以现代科学思想为支柱的百科全书派，否定对理性和信仰的调和，传播从传统的宗教权威中解放出来的意识。18世纪法国大革命爆发后，享有特权的教士和贵族被打倒，自由、平等成了革命的目标。及至革命最狂热时期，传统的宗教被取缔，教会财物被没收，也就是理性崇拜和恐怖专政时期。在相对保守的英国，大约在1840—1890年的50年间，科学获得了社会的尊重，逐步确立了地位。这是宗教神职人员与科学专业人员之间争夺主导地位的斗争，目的是要决定谁将在19世纪后半叶

取得文化支配权。达尔文学说的发表似乎是为这场斗争增加了科学论证：这是一场智力上最优者的生存斗争。1860年6月，英国自然科学协会在牛津召开会议。根据流传的说法，牛津主教威尔伯福斯在会上大肆嘲弄进化论，说他愿意知道，“究竟是从祖父这一边，还是从祖母这一边，对方宣称自己是猴子的后代”。但他马上遭到赫胥黎的痛斥，辩论结果证明威尔伯福斯只是一个无知而又傲慢的牧师。之后，到19世纪末，神职人员就倾向于被描绘为科学的敌人。宗教和科学关系的冲突模式，更加广泛的被社会接受，人们常常以贬损和蔑视的方式描述宗教及其代表人物。

这段历史的影响虽延续至今，但关于科学与宗教互动关系的研究也在不断展开。在严谨的历史考证面前，认为19-20世纪科学与宗教的关系只是冲突或战争的模式观点完全站不住脚。大量的历史资料说明，在现代科学的兴起时，科学与宗教关系中的一些因素存在错综复杂的互动作用。

二

宗教和科学一样不只具有单一的含义，而是类似维特根斯坦所称的“族类相似概念”。不同种类的宗教以及其方方面面松散地形成了一簇特征、没有一个宗教拥有全部的特征，但每一个宗教都有其中的一些特征。例如基督教包含了对至上存在的崇拜，而佛教则没有；但它们在另一方面都具有相似之处，因为两者都对实在、最高的善做了综合性的解释，并且提供了获得最高善的方法。

就宗教和科学的关系而言，不同的宗教，同一宗教内的不同教派和人物，在不同历史时期和地区，会有不同的模式出现。整体而言，宗教有古老的历史，继承了先民们的文化遗产，成为一种传统文化，自然具有保守性。在古代和中世纪，宗教对当时的科技是利用的多，反对的少。近代以后的西欧，基督教会通常被视为传统的监护人，与激进的新观念总是处于对立的地位。这并不一定是基督教学说的必然结果，但却好是反映了西欧中世纪时期基督教会扮演的社会角色。

然而，传统宗教的守旧性并不局限于基督教和西欧。有学者认为，绝大部分科学理论的发生都是对一个地区的统治文化所带来的限制的反叛。所以，科学就是一个颠覆性的活动，这几乎可以视为一种定义。对于阿拉伯数学家和天文学家欧麦尔·哈亚姆来说，科学是对伊斯兰教造成的智力约束的反叛；对于19世纪日本的科学家们来说，科学是对他们文化中根深蒂固的封建主义的反叛。在西欧，科学的进步不可避免的要与当时的文化传统发生冲突，现代科学必须突破希腊哲学和科学的框架才能进步。所以，科学与传统文化的紧张状态，就经常被视为科学与基督教之间的对抗。

大约从17世纪起，先前普遍的宗教观念一步步地被同样普遍的自然主义观念所取代。至20世纪，日心说、天体力学、进化论等新理论几乎完全取代了旧观念。自然主义创造了我们的文化现实。首先，这得益于科学的两个假设：一是科学能够极其详尽地描述物质宇宙，在任何一点上都无需寻求神的力量。一是由于人类的邪恶和自然灾害而始终存在痛苦和苦难的现实。这两点为自然主义假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至少当它针对一个拟人的上帝概念时，自然主义有了令人信服的力量。其次、也是更重要的，科学技术有了突飞猛进的成功，彻底地改变了人们的生活，也改变了大多数人的思想。科学逐步揭示了物质世界是如何运作的，并在许多领域转化为技术，为人类谋求福利。这一变化如此有效而实际的深入日常生活，以致一般人不再去理解它，而是通过它去理解其他一切事物。在这样的现实面前，宗教从包罗万象退守信仰领域，将认知世界留给科学并对其精确表述加以赞许。

对于这种解释必须面对科学史的一个重大问题。这就是1922年冯友兰先生在国外发表的一篇著名文章所提出的：为什么中国没有科学：解释中国哲学的历史和结果。他说：“我们可以问：欧洲为何能将其注意力由天转向地，而中国在那个时候未能由内面转向外面？我回答……我认为斯多亚派是

欧洲思想中的‘自然’的脉络，而在基督教之兴起之前，斯多亚派教训人们如何侍奉内在于人的神。但是，后来的基督教教导人们如何侍奉外在的神。人不再是一个自满自足的存在者，而是一个罪人。因此，欧洲的精神界多在证明上帝的存在方面下了功夫。哲学家们通过亚里士多德的逻辑与对自然界的研究而证明上帝。按照大部分的经院哲学家来看，哲学和科学的作用是解释《圣经》的内容。现代欧洲继承了这种对外界的知识与检验精神，它只替换了‘上帝’为‘自然’，替换了‘创世论’为‘机械论’罢了。历史是连续的，在中世纪的欧洲与现代的欧洲之间没有清楚的分界线”。冯友兰说的是，外在超越的宗教信仰，使欧洲人的注意力由内面转向外面，使人们成为“证明者”和“检验者”。现代科学的基本精神与西欧中世纪对外在世界的兴趣及其学术方法是一贯的。

用现代科学史的话来说，现代科学毋庸置疑是欧洲文化的产物。尽管文化古国如希腊、印度、中国等都曾经出现科学的曙光，但只有宗教改革后的欧洲成为17世纪现代科学崛起的摇篮，以至于今日几乎所有的科技文明都与这段历史与文化有关。欧洲文化在现代科技文明史的独特地位令历史学家深感惊讶与困惑。这清楚地说明，17世纪现代科学的崛起并不是历史自然发展的结果。换言之，现代科学必须在某种特殊的文化土壤中才能生成茂盛。这种特殊文化土壤的必要元素之一就是宇宙秩序的存在，以及这种秩序的合理性与可知性。

由此有人认为，现代科学知识必须奠基于一一些确定的知识论假设上。比如宇宙万物不是神灵的化身或居所，其运行稳定有序，内含的规律合理且可以认知。内在的结构可以与数学方程式相对应等。这些科学知识论的假设多属于超越科学方法和实证的形而上学范畴，是其自身所不具备的，而基督教的宇宙观却正好预设了现代科学知识所必需的概念框架。在《圣经》的创世观中，宇宙不是受人们膜拜的神灵，既非永恒，也非神圣，而是由上帝创造，稳定有序。偶发且有序的宇宙表明，科学的知识必须是后验的。只有经过观察、实验以及推论或理性分析，人们才能逐步地真正认识宇宙。《圣经》的创世观因而推动了以实验为基础的现代科学。而在中国，虽然曾经有过辉煌的科技成就，也有过数千年的太平盛世，但是其历史上却没有出现哥白尼、伽利略、牛顿一类的科学家，也没能造就西欧那样的现代科学的基础。中国科学技术史的专家李约瑟的看法与冯友兰的观点大致相同，认为是中国的宗教观所使然。类似的宗教观亦可见于其他古代文明，以至于与其哲学、文艺相比，这些古代文明的科技未能灿然完备而延续于世，形成可与欧洲现代科学相媲美的独立完整体系。要强调的是，《圣经》的创世观只是在现代科学兴起所必需的特殊文化土壤中，提供其中必要的元素之一，并非唯一或充分的元素。假若没有现代社会兴起的历史条件，现代科学也未必会在彼时彼地崛起；反之，那些没有《圣经》创世观影响的地方，在现代科学的影响下也可继续投身和推进科技的发展。

在当代，科学和宗教的关系又出现一种新的复杂情况。由于科技的发展给人类社会带来空前巨大的影响，在带来物质财富的同时也在产生一系列的问题。现代科技的一些最新进展，都对人类存在方式，尤其是伦理和道德提出了新的拷问。这时，人们自然会想起爱因斯坦的名言：“科学没有宗教就像瘸子，宗教没有科学就像瞎子”。而怀特海的话则进一步解说：“宗教符号赋予人们生命的意义，科学模式赋予人们改造环境的能力。宗教与科学的影响如是之大，人类历史未来的方向将取决于现代人如何看待科学与宗教的关系。”因为，现代科技使得人的力量得到了高度放大，以至于任何重大失误都可能造成整个人类的生存危机。

面对生存危险，人们重新呼唤人文、呼唤神圣。因为科技的发展就是世俗化、现代化的发展。发展到了今天，神圣的领域几乎消失殆尽。但是，人类文化是需要神圣保障的。唤回或重建，不可能倒退回前现代的神圣文化去。不过，至少文化的核心部分——价值体系，必须要有神圣保障。因为人的尊严是神圣的，在人类文化的核心中，人的尊严体现在他的精神追求和道德品质上，不受利

害得失左右。可以说，人的尊严就是精神灵性的尊严、道德的尊严。

因此，否认了神圣的价值保障，也就是失去了人的尊严，失去了灵性精神和道德的尊严。这正是现代主义以去神圣化开始，后现代主义以否认人性告终的历史教训。给人们的启示是，宗教在面对科技带来的危机时，可以努力恢复和重建新的价值体系，不仅超越世俗的现代性和后现代性，成为价值规范的神圣保障，而且还能跨越前现代的神圣文化，吸收现代文化包括科技在内的文明成果，融合成一种新文化类型，提供灵性精神的高度和道德的界线。

三

今天，有的宗教因在历史上与科学发生的冲突，至今还没有厘清与科学的关系；有的则尚未完成现代化转化，对于现代科学的认识还需待以时日。新兴的巴哈伊教产生于“人类成熟时期”，它没有背负历史的包袱，对宗教和科学的关系有一个简单明快的认识，主张实现宗教和科学的和谐。

巴哈伊教的核心是系统阐述人的精神实质，以及支配现实世界运作的法则。它不仅将个人视为精神的存在、一个“理性的灵魂”，还坚信人类整个文明本身也是一种精神过程；在此过程中，人类的头脑和心灵，逐步创造出更为复杂的和有效的方式，来表达他们与生俱来的道德和心智能力。这里，不仅强调人的灵性精神实质，也强调人类历史的灵性精神过程。因此，绍基-埃芬迪说：“宗教信仰的核心是把人与上帝统一起来的神秘主义感情，与所有别的神圣宗教一样，巴哈伊信仰也具有神秘主义的基本特征”。他强调的也是灵性、精神性，即宗教性。

巴哈伊教认为，只有一个上帝，即宇宙的创造者。横贯历史，上帝已通过一系列的使者向人类显示了自己。每一位神圣使者都创立了一个宗教。这一系列的使者作为神圣教育者，传达了一个与历史同步的、普世适用的“上帝的计划”，旨在教育人类认知神圣的造物主，并培养人类的灵性、知识和道德能力，其目的一直是为一个全球性的、不断演进的文明铺路。

这就是巴哈欧拉关于上帝、宗教、人类及其灵性之教义的精髓。巴哈伊教常常将这些信念简单地表述为：“上帝惟一、宗教同源、人类一家”。与此相配合的理解是，人的本性从根本上是灵性的。虽然人在地球上以物质躯体存在，但每个人的本质特征却被不可见的、有思维能力和永恒不朽的灵魂所定型。从整个宇宙看，阿布杜-巴哈区分五种类型的灵性：动物的、蔬菜的、人类的、信仰的和圣灵。信仰的灵性是上帝赋予的，乃是唯一授予人类灵性以“永恒生命”的灵性。信仰是巴哈伊灵性生命所必须的，如《至圣之书》第一节所言：“上帝对其仆人的第一条诫命是他的启示的降示，和他的身份（即神圣使者、上帝的显现）出现的知识；他是他任命的已创造的世界中的代表。获得这种知识的他，已达到所有的善，而不知道这一切的他，即使履行所有的善动，仍属邪恶的世界”。对巴哈伊教而言，灵魂不朽意味着是通向上帝不可认识之本质的旅程的继续；天堂地狱都是象征，前者代表信徒走向上帝的旅程，后者则是有意拒绝信仰而行恶事者所迷误的、通向毁灭的不归之路。

所以，巴哈伊教认为，灵魂使躯体充满生气，并且使人有别于动物。灵魂只有通过上帝的联系，经由神圣使者的媒介，才会培育出内在的灵性，得到成长和发展。这种灵性的联系通过连续的祈祷，学习“神圣教育者”传达的天启经典，去爱上帝、道德自律并服务人类而得到滋养，正是这个过程赋予灵魂以信仰的灵性，赋予生命以意义。

灵性的培育有显然的益处：首先，人类不断培育灵性，也就是不断发展出那些构成个人幸福与社会进步基础的内在品性。这些品性包括虔诚、勇气、爱等等，当这些品性越来越多地显现，社会作为一个整体也随之不断进步。其次，灵性的培育能使人深入领悟并遵从上帝的旨意。不断认识和接近

上帝，使人为彼世作好准备。灵魂在身体死后继续生存，并开始一条通向上帝的灵性旅程。在这条旅程上不断进步，在传统的术语里被比作“天堂”。如果灵魂没有进步，也即停留在远离上帝的状态中，这在传统的基督教或伊斯兰教术语中也被称为“地狱”。

来自上帝的新的神圣使者的出现，代表了历史上的关键点，他们中的每一位都释放出一股清新鲜活的灵性冲击力，激励着个人的新生和社会的进步。巴哈欧拉的启示，以及伴随他的灵性冲击力，尤其意义深远，因为它对应着人类的成熟期。

正是在这种观念的基础上，巴哈伊教关于科学与宗教、理性与灵性关系的解说，有着非凡的价值。在巴哈欧拉的教诲中，科学与宗教是把握真实存在的两条不同而和谐的途径。这两条途径从根本上看是相容并且互相促进的。因此，巴哈伊教认为，纵观历史，文明一直有赖于科学和宗教两大知识体系指引其发展，疏导其智力和道德力量。科学方法使人类对于支配着物质实体——并且一定程度上也支配着社会自身运作的法则和作用过程，形成融贯的理解。宗教的洞见则为人生目的和源动力这类最深层的问题提供理解。历史上，每逢这两股力量协同动作之时，民众和文化就能摆脱陋习，取得科技、艺术和道德上的更高成就。事实上，行动是知识的产物，因而科学和宗教是人类意志的工具或表达手段。换言之，科学技术是人类理解宇宙物质方面的工具，然而，它不能够指导我们如何使用这些知识，而上帝的启示则授予人类价值观如目的性之基础，对道德观，人类生存的目的、我们与上帝的关系等等，这些科学不能解答的问题提供了答案。

由此，巴哈伊教强调，宗教教诲不应与科学知识对立，否则就成了迷信。真正的宗教不应为教条所累，要传扬与已知的科学真理毫不抵触的精神和道德真谛。科学与宗教本质上互不相容的论点，并无实质性的依据。除了理性之外，科学发现的过程本身还需要想象力和直觉等能力，不能简单地视为一步一脚的固定程序。爱因斯坦称为“感觉最深奥的理性和最灿烂的美”，只能从其最原始的形式所作的直觉感悟中获得，“正是这种认知和这种感情构成了真正的宗教感情。”因此，历史上有名的理性和信仰的二分法其实是错误的。理性和灵性是人的两种互补的禀赋，都对发现和理解真相的过程起作用，都是社会把握真理的工具。

但是，在历史上科学与宗教总是被人视为具有内在的矛盾性，甚至是水火不容的人类活动。宗教激发活力的功能常常屈从于教条主义、迷信及宗派等势力，这是无可否认的历史事实。现在回顾，启蒙运动是把人的思想从宗教正统和信仰狂热的桎梏中解放出来的重要转折点。但在否定宗教的同时，启蒙运动也摒弃了宗教提供的核心价值规范，造成了理性与灵性之间很深的并存在至今的二元对立。充斥于现代生活的冷漠、猜疑和堕落的惟利是图，即人为割裂理性和灵性的恶果。

今日，巴哈伊教充分认识到科技迅速发展所带来的深重危机，指出“技术的发展由经济、社会和政治的多种因素所促成，然而，当前的技术发展主要由市场力量驱动，而市场并不反映世界人民的基本需要。”至今如何应对，巴哈伊教总体的态度是乐观的。因为在上个世纪初，巴哈欧拉多次预言，二十世纪是个“光明的世纪”，并催促我们，在我们时代的苦难和分崩离析中，去寻找那股将人类意识解放出来，并使之演进到新阶段的运作力量。巴哈伊教强调，要保障科学所产生的悟识和技术能够被适当地应用于人类各阶层和各方面的活动，就必须依赖精神意志和道德原则的力量。这是——至少在今时今日应该是——不言而喻的真理。在科学与宗教关系上，“体现科学成就的理解力和技能，必须由精神和道德原则加以引导，以确保它们能得到正确的运用。”为此，要提高人的能力，包括理性的和灵性的，去实现科学方法与宗教智慧的协调互补。要使世界各民族的能力达到能够满足当

(下转第20页)

经》中所谓“天堂”、“火狱”的含义。天堂和火狱是指真主对某件事情赞许或反对的一种态度。“天堂的字母”是指经文的精神原型在天堂，而“火狱的字母”是指其精神原型在火狱。

最后，通过对神秘字母的解释表达多种不同的象征意义。历史上用喻意的方法来解释《古兰经》是广为流行的经注学方法之一，巴布的经注多采用这一方法。例如，他在注释《古兰经》黄牛章经文时就对本章开端前的三个字母（艾列弗、俩目、米目）作了喻意式的解读。巴布的一种解读认为，字母“艾列弗”指安拉及其使者穆罕默德，二者又是俩目、米目所代表的阿里和法蒂玛的“原因”。这种创世论的解释，其突出特点是用字母组合来表示阿里与法蒂玛的结合，进而用合成词“库恩”（Kun）来表示“存在”，特指万物因真主的“召唤”而进入实在状态。在经注问题上，巴布有些类似15世纪的胡鲁夫派，甚至相信最完美的启示真理隐藏在经文的字母背后，字母不仅是记录语言的符号，也是宗教幽玄奥义的精神象征。

主要参考文献

1. *Shorter Encyclopedia of Islam*, Leiden, 1961.
2. *Encyclopedia of Islam*, IV, Leiden, 1978.
3. Sayyid Ali Muhammad, *Persian Bayan*, Tehran, 1946, Ongoing Translation by Dr. Denis MacFoin, Research Fellow, Durham University.
4. Nader Saiedi, *Gate of the Heart: Understanding the Writing of the Bab*, Association for Bahai Studies and Wilfred Laurier University Press, 2008.

（责任编辑 格尔）

（上接第26页）

前复杂需求的程度，就必须同时开发理性和信仰两种资源。若不依靠那些赋予人生以方向和意义的普遍精神公理，发展的举措也不会带来物质福利切实长远的改善。发展过程本身也不会自行产生目标。以巴哈伊教的灵性观视之，尽管问题依然存在，而且越来越严峻，但他们还是充满自信：灵性之泉随时随地都会自然奔涌而出，它不会无限期地被当代社会的瓦砾所压制。无需先知先觉的洞察力，你就会领悟到：新世纪开端的数年，将要释放出的能量和愿望会远远强于长久以来阻止其表达的、累积的陈规陋习、错误偏见和沉溺放纵。

主要参考文献：

- 1、《桥：科学与宗教》，江丕盛等编，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年。
- 2、《宗教与现代科学的兴起》，霍伊卡著，四川人民出版社，1991年。
- 3、《科学与宗教》，巴伯著，四川人民出版社，1993年。
- 4、《张衡，科学与宗教》，雷立柏著，社科文献出版社，2000年。
- 5、《宗教比较与对话》，卓新平编，第一至三辑，社科文献出版社，2000年、2001年。
- 6、《谁在书写我们的未来——巴哈伊全球愿景》，新纪元出版社，2009年。
- 7、《科学、宗教与发展——若干初步思考》，全球繁荣研究所，新纪元出版社，2009年。

（责任编辑 格尔）